

# 《黑麦奇案》

## 图书基本信息

# 《黑麦奇案》

## 内容概要

百万富翁雷克斯·佛特斯库先生被毒死在自己的办公室，他的口袋里奇怪的放有黑麦；之后他年轻的妻子也被发现死在客厅里，死者身边有一块涂了蜂蜜，吃到一半的面包；接下去是可怜的女仆，死后鼻子上还邪门的夹着一根晒衣夹子。而这一切的一切，似乎又都与二十年前的黑画眉金矿有关。客厅里的偶然事件证实了简·马普尔小姐的怀疑，那就是她正在目睹一桩由童谣而起的犯罪案件……

## 《黑麦奇案》

### 精彩短评

- 1、 a
- 2、 有点儿扯
- 3、 马普尔小姐一出场，英伦的风味总觉得特别浓厚。
- 4、 34  
马普尔 不多说了
- 5、 马普尔小姐系列，鹅妈妈童谣。赞！
- 6、 这是我的第一部阿加莎，从这里我开始了阿加莎的阅读过程。
- 7、 马普尔小姐戏份少了，不过照样犀利
- 8、 from 一中
- 9、 中评
- 10、 儿歌与谋杀联系在一起总是分外恐怖，可怜的英国儿童。好姑娘总是嫁了坏小子。
- 11、 虽然是喜欢的童谣杀人，但这本书真的喜欢不起来
- 12、 马普尔小姐系列中目前为止看过的最棒的一篇。情节紧凑，结局出人意料又情理之中，只是那个童谣未免有些失于噱头了。
- 13、 男人不坏女人不爱，阿婆笔下的坏男人千人一面以及基本都是凶手。。。凶手很好的利用了童谣，多年前的恩怨也是成功的障眼法。
- 14、 最喜欢的主角成了凶手，有种被骗到的感觉。当好女孩，爱上贱男，艾。。。
- 15、 阿婆的童谣杀人就是最好的就是最好的.....
- 16、 1953 - 马普尔小姐长篇：黑麦奇案，这个案件本身并没有什么特别，吸引人的独到之处是它的天才般的杀人手法和意想不到的凶手。那首歌谣怎么唱的来着？“唱一首六便士之歌，用一口袋黑麦，把二十四只黑画眉烘在馅饼里。馅饼一切开，鸟儿就开始唱歌。这可不是国王的一道豪华大菜吗？国王在帐房里数钞票，王后在客厅吃蜂蜜面包，女佣在花园里晒衣服，一只小鸟飞来，叼走了她的鼻子”听上去并没什么，但却一不小心的验证了紫杉小筑发生的一系列惨案，而且样样吻合。百万富翁雷克斯·佛特斯库先生被毒死在自己的办公室，他的口袋里奇怪的放有黑麦；之后他年轻的妻子也被发现死在客厅里，死者身边有一块涂了蜂蜜，吃到一半的面包；接下去是可怜的女仆，死后鼻子上还那门的夹着一根晒衣夹子。而这一切的一切，似乎又都与二十年前的黑画眉金矿有关.....
- 17、 童谣杀人的目的之一 就是为了让大家都以为凶手是按照童谣的顺序杀人的 混淆案发的时间 制造不在场证明
- 18、 小学就看了 虽然记不得情节了 貌似当年很是惊心动魄啊
- 19、 猜想甚于推理，阿婆很喜欢儿歌啊，无人生还，这回是黑画眉。
- 20、 小帅哥精心策划的童谣谋杀最终还是赢不了马普尔小姐。犯罪迟早是要被发现的。（这次猜出凶手是谁了。）
- 21、 不错的说
- 22、 大学图书馆。
- 23、 鹅妈妈
- 24、 阿加莎·克里斯蒂
- 25、 难得中意了某人，结果竟然是凶手orz
- 26、 情节完全不记得了... 貌似既没有失望也没有惊喜,所以应该是4星水平...
- 27、 额外一颗星给那首贴切的儿歌
- 28、 有点罗嗦
- 29、 小巧精致的流水线作品，豪门命案、童谣杀人、旧罪阴影，克里斯蒂最擅长的要素一应俱全。这次登场人物很有限，居然还是没有猜到凶手，只能说每一个细节都绝对不能错过！女仆这个角色实在太悲情，可是最后马普尔小姐还流露出胜利的喜悦，这个写法也还是蛮微妙的。
- 30、 最难不过人心
- 31、 开头挺能唬人的，后来未免也收尾得太突兀了，虽然给出的解释与逻辑并未不合，但就是让人觉得虎头蛇尾
- 32、 看过，居然对故事内容没印象了。

## 《黑麦奇案》

- 33、挺好看的，就是觉得前面太绕，后面的侦破就显得有点太浪漫的猜想，老太太还是适合无人生还那样紧凑紧迫酣畅淋漓的推理节奏
- 34、简
- 35、不错 结尾 带人入坑 女王就是女王
- 36、阿婆手段颇为熟练，豪门血案，童谣杀人，陈年旧案都集合到了这里，布下了重重迷雾，手法复杂到了极点，结尾动物标本这比喻真精巧了，感觉阿加莎自己都对这部小说很得意。
- 37、童谣谋杀/凶手还是帅哥
- 38、凶手总是那些漂亮人物
- 39、miss marple很生气后果很严重
- 40、马普尔小姐比起波罗更让人觉得亲近，她洞悉真相的方式也往往依靠生活经验以及长久以来对于各种类型人们的观察，因为人性往往是不变的。本篇里马普尔小姐出场较少，最后画龙点睛般引导警察找到了真正的凶手。虽然前有童谣造势后有帅哥凶手，还是有点不太过瘾。
- 41、我看的推理解
- 42、最喜欢的玛普尔，最可怜的女孩
- 43、这个倒是有点一般
- 44、线索太少了感觉就是靠猜的。
- 45、虽然解密性不强，谜底也不是很意外，但我还是被阿婆耍了……  
(话说老版的书看起来真有种沧桑感……)
- 46、但时看了一半就期中考
- 47、情节不算紧张，不大容易勾人。有点啰嗦。

# 《黑麦奇案》

## 精彩书评

1、阿加莎·克里斯蒂作品，马普尔小姐系列。雷克斯·福蒂斯丘先生最后喝过的东西是美貌秘书沏的茶。他生前最后的话是问秘书：“你在茶里到底放了什么东西？”尽管如此，他还是活生生地死在读者面前。不寻常的是，他口袋里有些黑麦。小说第一章极尽能事地描述了案发现场的房屋结构图。貌似铁桶一样的办公室，其实也有他人出入的可能性。因为老板的茶和点心都是特殊的，所以要下毒也很容易。然而尼尔警督并没有吊多久读者的胃口，他查到致命的毒物是“泰克辛”，由一种紫杉果子提炼而来。毒性发作在食用之后的一到三小时。由此断定，死者是经由早餐中毒的。尼尔警督越查越没有头绪：死者雷克斯·福蒂斯丘新娶了房太太阿黛尔，比他小三十岁的性感尤物。还与网球教练有染。如果老头死了，她可以获得十万英镑遗产；大儿子珀西与父亲对公司的经营意见不同，之前爆发争执。如果老头死了，他将拥有公司的股权和所有债券；而且，他妻子珍妮弗曾经做过护士，调弄毒药很容易；女儿伊莱恩跟一教师恋爱，遭到父亲反对。如果老头死了，她可以继承五万英镑，而且能顺利结婚；看上去只有小儿子兰斯没有嫌疑，他在非洲定居。老头死后才回来。另外，“紫杉小屋”的其他人也有些反常：从不下楼吃饭的死者前妻的姐姐埃菲姨妈；永远得体镇定的美丽女管家玛丽；惊惶失措的女仆格拉迪斯……而紧接着，又发生两起命案。整二十八章的小说，马普尔小姐出场并不多。她首次出现在第十三章的火车上，看到晨报上的“紫杉小屋三重命案”新闻。马普尔小姐的到来无疑给尼尔警督的破案打开新局面。她为尼尔带来一只名为《鹅大妈》的儿歌，歌词如下：唱个歌儿叫六便士，一口袋黑麦，二十四只黑画眉烘在一个馅饼里。馅饼一切开，鸟儿便歌唱，多美的一道佳肴献给国王尝！国王在账房数金币，王后在客厅吃面包涂蜂蜜，女仆在花园里晾衣，一只小鸟飞来，叼走了她的鼻。极度吻合案情的儿歌使尼尔警督展开对“黑画眉”的调查。在英文中，“黑画眉”与“黑莓酱”谐音，也有“黑奴买卖”的意思。重要的是，“黑画眉”确实曾经出现在“紫杉小屋”里。而年轻时期的雷克斯·福蒂斯丘曾与同伴麦肯齐开发过“黑画眉煤矿”，结果麦肯齐死了，他的太太曾发誓要养大几个孩子来报仇。扑朔迷离的线索最后归纳出两条主线：寻仇，或者最佳收益人？小说大量篇幅都由尼尔警督代表读者去找寻答案，跟所有相关人物谈话。而马普尔小姐，只是静静地住进了“紫杉小屋”。在尼尔走进死胡同以后，马普尔小姐在最后一章指出了凶手并详尽说明了犯罪过程。跟以往阿加莎的小说一样，结论往往匪夷所思。阿加莎·克里斯蒂的名作很多，《黑麦奇案》算不得最好的。该书的奇妙之处在于那首儿歌。与案情惊人相似的儿歌，令人不寒而栗。为了把歌唱完而杀人，符合歌曲需要而杀人更象个疯子所为。好在歌完了，命案也随即会停止。马普尔小姐带歌出现的时候，刚好命案也都发生过了，故此惊悚的意味也随之消减。我认为这也是《黑麦奇案》的缺陷所在。我们应该记得《无人生还》，众人上岛之初已经在客厅见到那十个印第安小玩偶跟儿歌，之后大家小心再小心，仍然逃不了儿歌的魔咒，最终“无人生还”。那才是阿加莎儿歌杀人系列中的经典。阿加莎·克里斯蒂在她的小说里塑造了几位个性独特的主人公。其中以波洛和马普尔小姐最为成功。马普尔小姐的独到之处在于她洞察世故人心，有着丰富的生活经验与犯罪逻辑理论。在《黑麦奇案》里，除却她熟知的《鹅大妈》儿歌，“好女孩肯定会嫁个坏小子”的生活理论指导她指出了凶手。不容忽视的侦探小说。2008年12月8日

2、结尾女仆那封信画蛇添足，是大败笔；谜底的揭晓太过突兀，故布疑团的斧凿痕迹明显；中间对人物性格的描写用力过度，我并不觉得每个人物都必须要有极突出的性格特点--并被其它人绘声绘色的品评一番，这未免有点老女人式的八卦味道

3、之前在看介绍的时候很想看这本书，因为是最喜欢的童谣杀人模式，鉴于阿婆《无人生还》的辉煌，我自然认为这本《黑麦奇案》一定也会非常精彩.....这本马普尔小姐探案系列确实很不错，模仿《唱一首六便士之歌》杀人很成功；凶手也出人意料——我不喜欢在推理小说中用“最没有嫌疑的人就是凶手”这个方法猜凶手——但又很合理；这种大家庭中的连环杀人也是我很喜欢的模式——最喜欢的代表作就是《X的悲剧》。但不知道为什么，总是觉得这本书很不像是阿婆的作品，倒有点儿像奎因的。在这本书中找不到《尼罗河上的惨案》或者《阳光下的罪恶》这些书中的感觉。所以我把这本书称作失去本色的佳作。本书评分：四星！

# 《黑麦奇案》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